

中山火炬开发区2016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本年决算数	说 明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118.00	
2、公务接待费	149.00	
3、公务用车费	510.00	
其中：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435.00	
公务用车购置	75.00	
合 计	777.00	

备注：1、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相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公务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
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

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2、2016年全区“三公”经费支出777万元，同比下降11.00%。其中：公务接待费同比下降16.80%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同比下降28.5%；公务用车购置费同比下降5.06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同比下降3.30%。